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为积极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公司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957,355,567.96 元，盈余公积期末余额为 41,424,177.48 元，资本公积期末余额为 1,881,343,146.00 元。未分配利润为负主要是以前年度公司累积亏损所致。

二、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财资〔2025〕101 号）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使用经审计截至 2025 年末的母公司盈余公积 41,424,177.48 元和资本公积 915,931,390.48 元，两项合计 957,355,567.96 元，用于弥补母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累计亏损，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以公司 2025 年末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负数弥补至零为限。

本次拟用于弥补亏损的公积金来源于母公司盈余公积及股东以货币方式出资形成的资本（股本）溢价。

三、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实施完成后，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盈余公积减

少至 0 元，资本公积减少至 965,411,755.52 元，未分配利润补亏至 0 元。公司通过实施本次公积金弥补亏损方案，将有效提升公司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有助于推动公司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条件，实现公司的高质量可持续发展。

四、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对公司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进行了审议，并发表意见为：公司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方案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财政部关于公司法、外商投资法施行后有关财务处理问题的通知》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有利于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和投资价值提升，提升投资者回报能力和水平，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本事项，并同意将此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于 2026 年 10 月 13 日召开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的议案》，同意使用盈余公积和资本公积弥补母公司累积亏损，并将该议案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五、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拟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能否获得股东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六、备查文件

1.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2. 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使用公积金弥补亏损事项的意见。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十月十四日